（附件一）

**臺北市113年度國民小學「我是小主播」活動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就讀學校 | 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（小學部） | 傳真號碼 | 2776-3658 |
| 主題名稱 |  |
| 製作理念(以200-250字描述) |  |
| 參賽團隊 | 參賽者一 | 參賽者二 | 參賽者三 |
| 班 級 |  |  |  |
| 學生姓名 |  |  |  |
| 指導老師(至多3人) | 承辦人 |
| 姓 名 |  |  |  |  |
| 電 話 | (O)(行動) | (O)(行動) | (O)(行動) | (O)(行動) |
| E-mail |  |  |  |  |
| 備註 | * + - 1. 參賽作品不發還，由承辦單位保存，請自行留存檔案。
			2. 請填妥**本報名表(附件一)，連同簡報或影片檔案光碟、受訪者同意書(附件二)**於113/9/6（五）16:00前交至小學圖書館。
 |
| 切結事項(切結事項未簽具者，一律不予評審) |  本人已熟知實施計畫所列規範，倘違反規範而獲獎者，獎狀、獎金收回，不得異議。具結人：(由全部指導老師及參賽者簽具) |
|  承辦人： 主任簽章： 校長簽章： |

(附件二)

**受訪者同意書**(如無受訪者免附)

 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同意於中華民國113年　　月　　日接受**臺北市113年度國民小學「我是小主播」比賽**「 」(簡報或影片名稱)訪問及錄影，並提供相關資料供該簡報或影片使用，且同意本人參與影片錄製之部份，其著作權屬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有。

 另依本比賽實施計畫比賽規範，若作品得獎，其內容與相關文字、圖片、影片等，無條件同意刪修，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建置於臺北市兒童深耕閱讀網站，並得於非商業目的使用之媒體播放刊登，或彙集出版印行，以達推廣之效。

此致 受訪者

註：

1. 若立同意書人未滿十八歲，其法定代理人亦須簽章，請簽於同一欄位。
2. 若受訪者為全班學生(例如拍攝整班教學)，由導師代表簽章即可。

簽名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